

通 知

根据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昆发改价格【2015】703号）、（昆发改价格【2025】468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引导居民合理用气、节约用气，确保居民基本用气需求，促进天然气市场可持续健康发展，经公司研究决定对居民生活用气实施阶梯价格制度，做出以下用气价格调整。

一、第一档气价，年用气量 360 立方米以内含本数调整为：2.97 元/立方米。

二、第二档气价，为第一档气价的 1.2 倍（年用气量 360 立方米以上至 540 立方米含本数）即 3.56 元/立方米。

三、第三档气价，为第一档气价的 1.5 倍（年用气量 540 立方米以上）即 4.45 元/立方米。

以上价格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，期间如有上游气价上调，具体气价根据发改委相关指导价格执行。

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25 日

